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Nov 19 1975

GENERAL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A/10347
11 November 197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49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七日巴西和罗马尼亚
两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们各奉本国政府的指示，谨将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和巴西联邦共和国总统《庄严联合声明》的全文转达阁下，这项声明是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尼古拉·齐奥塞斯库先生和巴西联邦共和国总统埃内斯托·吉耶塞莱先生于一九七五年六月五日在巴西利亚签署的。

如蒙阁下将这封信和《庄严联合声明》作为大会第三十届会议议程项目 49 的正式文件分发，将不胜感激。

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

塞尔吉奥·科雷亚·达·科斯塔（签名）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

伊扬·达特库（签名）

附件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和巴西联邦共和国总统的庄严联合声明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和巴西联邦共和国总统，

在亲切、积极和友好的气氛下会晤，反映了罗马尼亚人民和巴西人民间建立在互相尊敬的基础上的关系，

愿意以国际法和正义的原则为基础，进一步加强两国间的关系，

为帮助罗马尼亚人民和巴西人民、以及两国政府间达成彼此了解和和睦的语言上和文化上的关联所激动，

深信在国与国的关系上和履行国际义务上，互相尊重和诚意是在世界上一切国家和人民间保持持久友谊的基础，因此也是维持和平与国际安全的基本条件之一，

代表他们的国家

庄严声明：

一、两国总统重申他们遵从国际法的基本原则，罗马尼亚同巴西间的关系和两国同其他国家的关系就是以这些原则为基础，这些原则足可保证稳定国际关系，所有国家互利，并促进和平与发展，尤其是以下各项原则：

1. 每个国家享有生存、自由、独立和国家之权的权利，

2. 各国人民都有按照自己的利益、不受外来干涉、自由选择并发展其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3. 每个国家为促进其经济和社会发展，和本国人民的福利都有不受外力阻碍、任意并基于主权处置其自然资源的权利；

4. 所有国家，不论大小、人口、发展水平或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都享有完全平等的权利；

5. 每个国家都有以平等地位参加审查并解决有共同利益的国际问题的权利；

6. 每个国家都有在有共同利益的一切领域与其他国家建立互利合作关系的权利；

7. 所有国家,不问政治及社会制度、都有为建立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和为促进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进步的权利和义务;
8. 所有国家都有不以任何方式或任何借口干涉别国内政或外交事务的义务;
9. 各国尊重别国边界的不可侵犯性及其领土完整的义务;
10. 各国在其国际关系上有避免任何军事、政治、经济或其他性质的强制行为,并放弃在任何情况下、以任何方式、违反联合国宪章规定、对别国使用武力威胁或武力的义务;
11. 所有国家都有只以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的责任;
12. 每个国家都有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行使单独或集体自卫的自然权利;
13. 每个国家都有忠诚履行依据联合国宪章所承担、或基于普遍承认的国际法原则和规则或基于各该国为缔约国的现行国际协定而产生的义务的责任。

这些国际法基本原则的解释和适用都是互相有密切关连的,每一原则必须参照其他原则来解释。 所有国家在彼此间的关系上,必须严格遵守这些原则。

二、宣布本着友谊、尊重和互惠的原则发展两国关系的共同意愿，并同意促进适当措施，以加强在工业、科学和技术领域的经济交流和合作。

三、两国将促进扩大在共同关心的特定领域、特别是贸易和经济合作的双边关系。同时，将加强官方接触，和建立两国经济、金融和技术机构，企业，商号和组织之间的直接连系，以促进相互之间，以及在第三市场进行最现代化的合作。

四、特别满意地注意到罗马尼亚—巴西联合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所取得的成果，该届会议揭示了对商业贸易的迅速和多样化增长、以及几个共同关心的经济部门的合作计划的制订，存在着广泛的可能性和有利条件，两国总统支持联合委员会举行经常性会议，审议双边经济关系的进度。

五、两国总统表示相信，新的贸易和付款协定一旦生效，贸易关系将会加速地增强，这种贸易关系现在缺少适合两国现阶段经济发展和在该领域的现有交流潜能的法律文件。

六、两国总统对最近缔结的各项关于制药工业的技术转让、供发展钢铁工业的信贷和采矿工业的合作、的协定和议定书表示满意，并强调它们对促进日后谈判、以缔结关于经济和技术合作的全面协定的重要性。

七、两国总统还对海运协定的签署表示满意，并表示相信这项新文件的适用将在很大程度上帮助增强两国间的海运，有利于双边贸易和两国的航运业。

八、两国总统同意为发展罗马尼亚和巴西人民的传统友谊，应更好地互相认识对方的物质和精神财富，从而加强和加深接触和交流，特别是在科学和技术领域，今后在这一领域可以商定一个合作协定。

九、两国元首同意继续和加强两国在联合国及其他国际组织和机构内的协商和合作，以期增进两国人民间的进一步了解，并参照国际经济关系巩固发展中国家的地位。

十、考虑到目前世界所发生的深刻变化，和这些变化为国际关系趋向缓和及各国间的合作开辟了道路，两国总统强调发展中国家不论它们的政治和社会制度如何，对在国际关系上建立新的、公平的规则，在世界上创造和平、正义和安全的气氛，和在所有国家间促进友谊、合作和互相尊重，作出贡献，是很重要的。

十一。 两国元首认为，消除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的差别是保证人类进步的根本条件。 从此出发，两国总统以发展中国家领导人的资格，强调在国际关系上需要有积极和建设性的办法来建立一个新的经济秩序，考虑到拉近所有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的必要，并设法为世界经济和金融问题找寻公正的解决办法。他们又指出他们的政府极有兴趣同其他国家合作，在原料价格和制成品价格间建立公平的比率，并使所有国家都能不受阻拦地获取新的科学技术。

十二。 罗马尼亚和巴西两国总统重申两国遵守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有不可剥夺的永久主权的原則，以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和各自国家人民的福利为使用自然资源的目的。 他们又强调沿海国对其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海洋资源和海底资源有行使主权的权利，宣布赞成本着国际正义和平等的精神，并承认在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海底资源是人类共同遗产，设立管理这些资源的勘探和开采的司法机构和国际管理机构。

十三。 两国总统深信必须进一步作出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殖民主义，根除可憎的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政策，以及恢复所有人民——不论种族或肤色——之间的民主关系和合作。

十四。 两国总统强调，最为重要的是，应为达成普遍裁军、特别是核裁军、采取有效措施。他们支持关于裁军的具体有效倡议，强调他们相信，应将裁减军费特别是军事强国裁减军费、所得的大部分资源，用来支助发展中国家为促进它们的经济及社会进展而作的努力。

十五。 两国总统强调两国政府对促进和平、缓和、所有国家之间的友善谅解和合作的立场，重申他们两国将不遗余力地务求加强联合国在维持和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发展所有国家之间的合作，并在国际关系中促进国际法规则。

十六。 在审慎研究了发展双边关系的各种问题后，两国总统表示深信促进罗马尼亚和巴西之间忠诚合作的政策符合两国的最高利益、两国人民的使命、以及来自共同的拉丁血缘的感情和传统。

十七. 两国总统对他们会谈的丰硕成果感到高兴, 决定进一步促进两国之间的接触, 以期维持和加强在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访问巴西举行会谈期间所巩固的谅解和互相尊重的气氛。

一九七五年六月五日在巴西利亚签订正本两份, 以罗马尼亚文和葡萄牙文写成两种文本同一作准。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
(签名) 尼古拉·齐奥塞斯库

巴西联邦共和国总统
(签名) 埃内斯托·盖泽尔
